附件：

县直各重点部门政务公开要点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府外事办、金融办）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府外事办、金融办）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府外事办）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县发展和改革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1.新基建规划（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草案）；2.新业态规划；3.现代服务业发展规划；4.现代物流发展规划；5.非常规天然气利用发展规划；6.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7.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事业规划；8.能源革命及现代能源体系规划；9.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10.转型综改试验重大改革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政府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县发展和改革局 | 重大项目建设领域 | 重点工程项目信息 | 项目清单 | 本级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
| 项目遴选 | 本级重点项目建设遴选方式 |
| 推进措施 | 加快重点项目建设的推进措施 |
| 进展情况 | 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
| 公共服务与民生 | 价格和收费 | 定价目录 | 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项目、设立依据、定价部门、收费标准文件、执收单位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能源）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能源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能源革命及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行政执法 | 行政许可公示；行政处罚公示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教育科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教科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教育法律、部门和地方政府规章、各类教育政策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1.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规划；2.人力资源开发、教育改革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教育领域 | 财务信息 | 财务信息 | 各学校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
| 学前教育 | —— | 有关学前教育的工作动态、政策文件、招生信息等内容 |
| 义务教育 | 教育概况 | 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情况；教育统计数据（包括学校数据、在校生数据、教师数据、办学条件数据等）义务教育学校名录（学校名称、学校地址、办学层次、办学类型、办公电话等） |
| 教科局 | 教育领域 | 义务教育 | 招生管理 | 学校介绍（办学性质、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办学基本条件、联系方式等）；招生政策（各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随迁子女入学办法；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休学等特殊需求的政策解读等）招生计划招生范围招生结果 |
| 学生管理 | 学籍管理；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学生评优奖励；优待政策 |
| 重要政策执行情况 | 控辍保学、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体育评价、学校美育评价 |
| 教育督导 | 机构队伍（督导部门组成、督学名单）；学校督导评估（年度督导工作计划内容；责任区划分和责任督学名单；责任督学日常督导事项；学校督导评估的办法、指标体系、督导评估报告等）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 |
| 普通高中教育 | —— | 有关普通高中的工作动态、政策文件、招生信息等内容 |
| 特殊教育 | —— | 有关特殊教育的工作动态、政策文件、招生信息等内容 |
| 职业教育 | —— | 有关职业教育的工作动态、政策文件、招生信息等内容 |
| 教师管理 | 教师培训 | 教师培训政策文件、培训项目组织实施通知 |
| 教科局 | 教育领域 | 教师管理 | 教师行为规范 | 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及违规处理办法；对教师有严重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的行政处罚信息 |
| 教师评优评先 | 优秀教师的表彰、奖励等行政奖励信息公示；任教30年乡村教师以上教师申请荣誉证书相关政策 |
|
| 教师职称评审 | 评审政策、评审通知、学校拟推荐人选名单、评审结果、评审结果、最终结果 |
|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 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实施时间、补助范围、发放对象、补助档次标准、发放情况 |
| 普通话培训及测试 | 开展普通话培训、测试的通知；测试结果查询 |
| 校园安全 | 校园安全管理 | 校园安全管理法律法规、配套管理制度；学生住宿、用餐、组织活动等安全管理情况；校园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应对情况、调查处理情况； |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教育救助 | 全面公开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福利补贴申领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有针对性地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福利补贴发放等情况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工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规划（1.新材料规划；2.新装备规划；3.新产品规划；4.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5.未来产业发展规划；6.军民融合发展规划；7.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公共服务与民生 | —— | —— | 政策文件、措施及成效 |
| —— |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政策及解读 | —— | 政策文件、措施及成效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民政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民政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养老服务领域 | 养老服务通用政策 | 国家和地方层面养老服务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 文件名称、文号、发文部门 |
| 养老服务扶持政策措施清单 | ●扶持政策措施名称●扶持对象●实施部门●扶持政策措施内容和标准 |
| 民政局 | 养老服务领域 | 养老服务通用政策 | 养老机构投资指南 | ●本区域养老机构投资环境简介●养老机构投资审批条件及依据●养老机构投资审批流程●养老机构投资审批涉及部门和联系方式 |
|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 养老机构备案 | ●备案申请材料清单及样式●备案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
| 养老服务扶持补贴 | ●养老服务扶持补贴名称（建设补贴、运营补贴等）●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依据●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对象●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条件●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内容和标准 ●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样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
| 市民政局 | 养老服务领域 | 养老服务业务办理 | 老年人补贴 | ●老年人补贴名称（高龄津贴、养老服务补贴、护理补贴等）●各项老年人补贴依据●各项老年人补贴对象●各项老年人补贴内容和标准●各项老年人补贴方式●补贴申请材料清单及格式●办理流程●办理部门●办理时限●办理时间、地点●咨询电话 |
| 养老服务行业管理信息 | 养老机构备案信息 | ●本行政区域已备案养老机构案数量●本行政区域已备案养老机构名称、机构地址、床位数量等基本信息 |
| 养老服务行业管理信息 | 养老服务扶持补贴信息 | ●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申请审核通过名单及补贴金额●本行政区域各项养老服务扶持补贴发放总金额 |
| 老年人补贴申领和发放信息 | ●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数量●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申领审核通过名单●本行政区域各项老年人补贴发放总金额 |
| 养老机构评估信息 | ●本行政区域养老机构评估事项（综合评估、标准评定等）申请数量●本行政区域养老机构评估总体结果（综合评估、标准评估等）●本行政区域养老机构评估机构清单（综合评估、标准评估等） |
| 民政部门负责的养老机构行政处罚信息 | ●行政处罚事项及标准●行政处罚结果●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监督方式及电话 |
| 民政局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社会救助领域 | 综合业务 | 政策法规文件；监督检查（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
| 最低生活保障 | 政策法规文件；办事指南（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审核信息（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
|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 政策法规文件；办事指南（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审核信息（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
| 临时救助 | 政策法规文件；办事指南（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审核审批信息（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
| 社会救助领域 | 老年人福利 | 政策法规文件；福利补贴发放情况；投诉举报方式 |
| 残疾人福利 |
| 儿童福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司法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县司法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规划）；全县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 法治宣传教育 | 法理和政策研究 | 本系统法学理论研究和司法行政政策理论研究现状 |
|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 1.法律法规资讯；2.普法动态资讯；3.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
|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 1.辖县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2.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
| 县司法局 |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 法治宣传教育 | 对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 1.评选表彰通知；2.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表（空白表）；3.拟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4.表彰决定。 |
| 律师 | 对没有取得律师执业证书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业务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决定书 |
| 公证 | 公证员一般任职执业审核、考核任职执业审核 | 审查（考核）意见 |
| 法律援助 | 法律援助服务 | 1.给予法律援助决定书；2.不予法律援助决定书；3.指派通知书。 |
| 法律援助办案人员办案补贴的审核发放 | 案件补贴审核发放表 |
| 对法律援助机构不予援助决定异议的审查 | 处理决定书 |
| 对在法律援助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 1.评选表彰通知；2.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表（空白表）；3.拟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4.表彰决定。 |
| 对律师事务所拒绝法律援助机构指派，不安排本所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律师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擅自终止法律援助案件或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收取财物的处罚 | 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决定书 |

|  |  |  |  |  |
| --- | --- | --- | --- | --- |
| 县司法局 |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 基层法律服务 |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许可 | 不予受理通知书 |
|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罚 | 行政处罚决定或行政处罚决定书 |
| 对基层法律服务所、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表彰奖励 | 1.评选表彰通知；2.先进集体和个人申报表（空白表）；3.拟表彰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4.表彰决定。 |
| 人民调解 | 对有突出贡献的人民调解委员会和人民调解员按照国家规定给与表彰奖励 |
| 法律查询服务 | 法律法规和案例检索服务 | 1.法律法规库网址或链接；2.典型案例库网址或链接。 |
| 法律服务机构、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 辖县内的律师、公证、基层法律服务、司法鉴定、人民调解等法律服务机构和人员有关基本信息、从业人员有关信息、从业信息和信用信息等 |
| 法律咨询服务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咨询服务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法律咨询服务指南 |
|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 1.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2.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3.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山西法律服务网网址；4.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
| 规范性文件运行 | 县政府及各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解释、清理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县司法局 |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 依法行政 | 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社县矫正与帮扶 | 社县矫正工作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情况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财政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财政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转型发展政策 | 政府债务信息 | —— | 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通过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发行、品种、期限、利率、偿还计划、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 |
| 公共服务与民生 | 价格和收费 | 定价目录 | 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项目名称、资金管理方式、征收依据等）；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部门、收费项目、资金管理方式、收费及资金管理文件依据）；涉企保证金目录清单（项目名称、设立单位、设立依据、征收标准、征收程序、返还时间等） |
| 减税降费 | —— | 政策文件、措施及成效 |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 脱贫攻坚领域 | 扶贫资金 | 政策文件、措施及成效 |
| 财政局 |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 | 政府采购信息 | 投诉监督检查等处理决定公告 | 相关当事人名称及地址、投诉涉及采购项目名称及采购日期、投诉事项或监督检查重要事项、处理依据、处理结果、执法机关名称、公告日期等。 |
| 集中采购机构的考核结果公告 | 集中采购机构名称、考核内容、考核方法、考核结果、存在问题、考核单位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人社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人社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1.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事业规划；2.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市、人才强市战略规划；3.人力资源开发、教育改革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社会保险领域 | 社会保险登记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 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社会保险参保信息维护 | 个人基本信息变更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信息变更（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人社局 | 社会保险领域 |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 | 个人权益记录（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 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养老保险服务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 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 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领取待遇资格认证 | 企业职工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城乡居民领取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1.事项名称2.事项简述3.办理材料4.办理方式5.办理时限6.结果送达7.收费依据及标准8.办事时间9.办理机构及地点10.咨询查询途径11.监督投诉渠道） |
| 就业领域 | 就业信息服务 |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 1.就业创业政策项目2.对象范围3.政策申请条件4.政策申请材料5.办理流程6.办理地点(方式)7.咨询电话 |
|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 1.培训项目2.对象范围3.培训内容4.培训课时5.授课地点6.补贴标准7.报名材料8.报名地点(方式)9.咨询电话 |
| 就业失业登记 | 就业登记 | 1.对象范围2.办理条件3.办理材料4.办理流程5.办理时限4.就业失业6.办理地点(方式)7.办理结果告知方式8.咨询电话 |
| 人社局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就业救助 | 全面公开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福利补贴申领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有针对性地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福利补贴发放等情况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自然资源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自然资源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空间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政府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重大项目建设领域 | 批准服务信息 | 办事指南 | 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申报要求等 |
| 办理过程信息 | 事项名称、事项办理部门、办理进度等 |
| 咨询监督 | 咨询电话、监督投诉电话等 |
| 自然资源局 | 重大项目建设领域 | 批准结果信息 |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文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证号、项目名称、建设单位、项目位置、用地面积、建设规模等 |
|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文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位置、用地面积、批准用地文号 |
| 征收土地信息 | 征收土地信息 | 征地告知书以及履行征地报批前程序的相关证明材料、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农用地专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供地方案、征地批后实施中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等、省及省以上涉及土地征收的批准文件、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标准 |
| 征地补偿领域 | 征地管理政策 | —— |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以及适用于本地区的政策、技术标准等规定要求。 1.法律法规和规章；2.征地前期准备、征地审查报批、征地组织实施规范性文件；3.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或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4.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标准；〔\*农村村民住宅拆迁补偿标准〕；〔\*征地工作流程图〕。 |
| 征地报批前期准备 | 拟征收土地启动公告 | 在拟征收土地前，应拟定并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内容包括征收范围、征收目的、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包括调查时间、地点、程序、参加人员及相关要求）等。1.拟征收土地用途；2.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3.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4.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包括不得抢栽、抢种、抢建等有关规定）； |
|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调查结果予以公开。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含农民住房、青苗及其他地上附着物）； |
| 自然资源局 | 征地补偿领域 | 征地报批前期准备 |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 征地调查及风险评估结束后，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并予以公开。1.被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面积，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种类、数量，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和数量； 2.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数额、支付对象和支付方式；3.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标准与支付方式；4.社会保障费用的补贴人数；5.农业人员安置具体途径；6.其他有关征地补偿、安置的具体措施；7.听证、行政复议、诉讼等救济途径； |
|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证 | 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听证结果公开。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听证通知书》；按《听证通知书》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实施听证的，公开听证相关材料。1.《听证通知书》；2.听证处理意见；〔\*听证笔录有关资料〕。 |
| 征地补偿安置协议 |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听证会情况修改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后，组织有关部门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 |
| 征地补偿领域 | 征地审查报批 | 征地报批材料 | 县（市、区）人民政府按照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有关规定，组织用地报批过程中的相关报批材料予以公开。1.县（市、区）人民政府建设用地请示；2.县（市、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建设用地审查意见；3.建设用地呈报说明书、农用地转用方案、补充耕地方案、征收土地方案、供地方案；4.土地勘测定界图（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除外；图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技术处理）。 |
| 自然资源局 | 征地补偿领域 | 征地审查报批 | 征地批准文件 | 有权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的批复文件、地方人民政府转发批复文件应予以公开。 1.国务院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国务院批准）；2.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批复文件（指用地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3.国务院批准城市用地后省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实施方案文件；4.地方人民政府转发用地批复文件；5.其他用地批准文件。 |
| 征地组织实施 | 征收土地公告 | 土地征收批准后，县（市、区）人民政府拟定征收土地公告并予以公开。1.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地点和要求；2.行政复议、诉讼等救济途径。 |
|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 |
| 城乡规划领域 | 公共服务 | 法规文件 | 城乡规划领域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
| 政民互动 | 城乡规划事项的意见征集、咨询、信访等 |
| 办事服务 | 行政许可的事项、依据、条件、数量、程序、期限以及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 |
| 规划编制 | 城市、镇总体规划及同级的土地利用规划 | 规划批准文件、脱密后的文本及图纸等 |
| 乡规划及同级的土地利用规划 | 脱密后的文本及图纸等 |
| 城市、镇详细规划 | 脱密后的文本及图表等 |
| 部分村庄编制完成的村庄规划、村土地利用规划 | 脱密后的文本及附图等 |
| 自然资源局 | 城乡规划领域 | 规划许可 |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 新办、变更、延续、补证、注销的办理情况（涉密项目除外） |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新办、变更、延续、补证、注销的办理情况（涉密项目除外）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新办、变更、延续、补证、注销的办理情况（涉密项目除外） |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 新办、变更、延续、补证、注销的办理情况 |
| 行政处罚 |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 | 执法主体、执法人员姓名及证件编号、职责、权限、查处依据、工作程序、救济渠道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 |
| 事后公开 | 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信息（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 |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信息 | 土地出让计划 | 明确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指导思想和原则；提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政策导向；确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结构、布局、时序和方式；落实计划供应的宗地；实施计划的保障措施。 |
| 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公告 | 出让人的名称和地址；出让宗地的面积、界址、空间范围、现状、使用年期、用途、规划指标要求；投标人、竞买人的资格要求以及申请取得投标、竞买资格的办法；索取招标拍卖挂牌出让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招标拍卖挂牌时间、地点、投标挂牌期限、投标和竞价方式等；确定中标人、竞得人的标准和方法；投标、竞买保证金；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 公告调整 | 公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项目概况、澄清或者修改事项、联系方式。 |
| 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结果（成交公示） | 土地位置、面积、用途、开发程度、土地级别、容积率、出让年限、供地方式、受让人、成交价格和成交时间等。 |
| 供应结果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年度供应结果。 |
| 自然资源局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住建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住建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市域中心城市及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 | 部门文件 |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
| 政策解读 | 上级政策解读 |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
| 本级政策解读 |
| 计划实施 | 任务分配 |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
| 组织培训 | 组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文件 |
| 住建局 |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 | 条件与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
|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
|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
|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合格标准 |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
| 对象认定 | 危改户认定程序 |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
| 认定结果 | 认定结果 |
| 预算管理 | 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 | 预算预算调整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及报表有关内容，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有关内容 |
| 决策部署 |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 |
| 年度任务实施 |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
|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 舆情收集回应 |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
| 互动回应 |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
| 保障性住房领域 | 法规政策 | 法律法规 | 文件名称、文号、发布部门、发布日期、实施日期、正文 |
| 政策文件 | 文件名称、文号、发布部门、发布日期、实施日期、正文 |
| 重大决策 | 决策前预公开 | 决策公开制度、调查研究、决策草案、意见征集 |
| 决策会议公开 | 会议名称、会议时间地点、会议结果 |
| 决策结果公开 | 决策草案意见收集和采纳情况；保障性住房领域方案公示公告通知等 |
| 住建局 | 保障性住房领域 | 规划计划 | 中长期规划 | 住房保障规划、保障性住房专项规划  |
| 年度计划 | 年度建设计划任务量：开工套数基本建成套数；年度计划项目：项目名称建设地点总建筑面积住宅面积计划开工时间计划竣工时间 |
| 建设管理 | 立项信息 | 项目名称、建设地点、投资金额、资金筹集方式、计划安排 |
| 开工项目清单 | 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方式、建设总套数、开工时间、年度计划开工套数实际开工套数、年度计划基本建成套数、建设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名称等 |
| 基本建成项目清单 | 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单位、竣工套数、竣工时间等 |
| 竣工项目清单 | 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单位、竣工套数、竣工时间等 |
| 配套设施建设情况 | 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方式、开工时间、建设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名称等 |
| 配给管理 | 保障性住房申请受理 | 申请受理公告、申请条件程序期限和所需材料 |
| 公租房承租资格审核 | 申请受理、审核结果 |
| 公租房租赁补贴审批 |
| 经济适用住房购买资格审核 |
| 房源信息 | 项目名称、保障性住房类型、地址、住房套数、待分配套数、已分配套数、套型、面积、分配日期等 |
| 选房或摇号公告 | 公告名称、发布部门、发布日期、正文（包括时间地点流程注意事项）等 |
| 分配结果 | 保障对象姓名、保障性住房类型、房号面积套型、所在建设项目名称等  |
| 办理配租公告 | 公告名称、发布部门、发布日期、正文（包括时间地点流程注意事项）等 |
|
|
| 住建局 | 保障性住房领域 | 配后管理 | 公租房资格定期审核 | 通过年审或定期审核家庭信息，含保障对象编号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配租房源；套型；面积 |
|
| 自愿退出 | 原保障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原配租项目名称地址等 |
| 到期退出 |
| 不符合条件退出 |
| 违规处罚退出 |
| 租赁补贴发放 | 保障对象姓名身份证号（隐藏部分号码）；补贴发放编号；合同编号；发放金额；发放年度月份日期；发放方式 |
| 租金收取 | 保障对象姓名；应缴租金；实收租金；租金年度月份；收取日期；收取方式 |
| 腾退管理 | 腾退对象；房屋编号；腾退日期；腾退原因 |
| 房屋维修 | 维修内容；维修标准；维修资金来源渠道；维修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 |
| 保障性住房调整 | 保障对象姓名；调整前和调整后保障项目名称类型套型面积等 |
| 运营承接主体管理 | 单位名称；获取运营资格方式；运营承接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负责人姓名；办公地址联系电话；注册资金；服务范围；监督考核情况等 |
| 办事指南 | 申请保障 | 申请条件；申请所需材料及范本；申请流程和办理时限；申请受理（办理）机构；受理地点；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 |
| 缴纳租金 | 租金标准；缴纳方式时限；受理（办理）机构；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 |
| 保障性住房调换 | 申请所需材料及范本；申请方式流程；申请受理（办理）机构；受理地点；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  |
| 自愿退出 | 申请所需材料及范本；申请方式流程；申请受理（办理）机构；受理地点；咨询电话监督电话等  |
| 政策解读 | 本级政策解读 | 解读主体；解读内容；解读方式；解读时间等 |
| 住建局 | 保障性住房领域 | 回应关切 | 主动回应 | 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及回复情况；公开突发事件应对情况等 |
| 互动回应 | 在收集分析研判舆情的基础上，针对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和关键问题的互动回应内容 |
| 评价结果 | 上级评价表彰情况 | 上级对本地区保障性住房领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的评价通报排名；获上级表彰入围上级推广示范情况等 |
| 社会评价情况 | 公众对保障性住房工作满意度评价 |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住房救助 | 全面公开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福利补贴申领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有针对性地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福利补贴发放等情况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交通运输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交通运输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公共交通领域 | —— | 城市公共交通专项规划公开；城市公共汽(电)车的运营线路、车辆数量信息；城市公共汽(电)车票价确定和调整政策；老年人、儿童、残疾人、军人和学生等特殊群体乘坐城市公共汽(电)车的优惠政策；巡游出租汽车运价、出租汽车质量信誉考核结果公开；监督投诉服务电话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水利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县水利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惠民惠农一卡通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及惠民惠农一卡通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 | 批准结果信息 | 批准结果信息；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有关信息；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竣工有关信息 |
| 县水利局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农业农村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农业农村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1.市域中心城市及城乡人居环境建设规划、2.吕梁市农业现代化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涉农补贴领域 |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 耕地地力保护 | ●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 ●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 农业农村局 | 涉农补贴领域 |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 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 ●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 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 | ●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 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 强制扑杀、强制免疫和养殖环节无害化处理补助 | ● 政策依据:● 申请指南：包括补贴对象、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程序、申请材料、咨询电话、受理单位、办理时限、联系方式等；● 补贴结果；● 监督渠道：包括举报电话、地址等。 |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脱贫攻坚领域 | 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 | 加强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信息的公开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林业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县林业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惠民惠农一卡通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及惠民惠农一卡通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 | 批准结果信息 | 批准结果信息；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有关信息；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竣工有关信息 |

|  |  |  |
| --- | --- | --- |
| 县林业局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文化旅游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文化旅游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 公共服务 |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 1.机构名称：2.开放时间：3.机构地址：4.联系电话：5.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
|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
|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
|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
|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
|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
|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
| 文化旅游局 | 公共监管 | 旅游市场监管 | —— | 随机抽查清单；监管执法 |
| 知识产权监管 | —— | 随机抽查清单；监管执法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卫健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卫健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公共卫生体系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医疗卫生领域 | 行政许可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办事指南；过程信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结果信息 |
| 行政处罚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受理和立案信息（包括：案件受理记录、立案报告）；告知信息（包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听证告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包括：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名称、处罚类别、处罚事由、相对人名称、处罚依据、处罚单位、处罚决定日期） |
| 行政强制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结果信息，包括催告书、强制执行决定书；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卫健局 | 医疗卫生领域 | 行政征收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办理机构；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行政给付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申请材料；受理范围及条件；办理流程；咨询投诉渠道 |
| 行政检查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检查计划及方案；检查结果及处理信息；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行政确认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办理材料；办理时限；办理流程；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行政奖励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行政裁决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办事指南；结果信息（行政裁决书） |
| 行政备案类事项 | ——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办事指南；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 预防接种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服务对象;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服务项目和内容;服务流程;服务要求;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
| 健康教育 |
| 0～6岁儿童健康管理 |
| 孕产妇健康管理 |
| 老年人健康管理 |
| 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包括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和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
| 卫健局 | 医疗卫生领域 |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服务对象;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服务项目和内容;服务流程;服务要求;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中医药健康管理 |
|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
| 卫生监督协管 |
| 基本避孕服务 |
|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
|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
| 新生儿疾病筛查 |
|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
| 死亡医学证明办理 |
| 出具医学诊断证明 |
| 住院病历复制、查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服务对象;收费标准;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医疗事故争议处理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服务对象;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服务项目和内容;服务流程;服务要求;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
| 病媒生物防制 |
|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 |
| 艾滋病免费自愿咨询检测 |
| 艾滋病抗病毒治疗 |
| 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综合医疗服务 |
| 卫健局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基本医疗卫生领域 | 重大疾病预防控制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实施情况 |
| 国家免疫规划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实施情况 |
|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实施情况 |
| 传染病疫情及防控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实施情况 |
| 健康科普 | 大力开展健康科普,针对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和农村、工矿企业等重点区域,开展专项健康科普,用现代医学知识为人民群众提供健康服务 |
| 疾病应急救助 | 做好疾病应急救助政策落实情况公开工作 |
| 卫生监督 | 卫生监督信息主动公开 |
| 环境保护领域 | 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检测信息 | 城市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按季度公开县级及以上城市区域内用户水龙头水质状况信息 |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实施情况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拥军优属工作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退役士兵安置、优待、医保保障、伤残抚恤、荣誉奖励等工作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惠民惠农一卡通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及惠民惠农一卡通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应急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应急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应急管理体系和本质安全能力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救灾领域 | 政策文件 | 法律法规 |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
| 部门和地方规章 |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
| 其他政策文件 |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
| 标准 | 救灾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
| 重大决策草案 |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
| 应急局 | 救灾领域 | 政策文件 |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 |
| 重要会议 | 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
|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
| 备灾管理 |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
| 灾害信息员队伍 | 县乡两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
| 预警信息 |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
| 灾后救助 | 灾情核定信息 |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灾害种类、受灾范围、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
| 救助审定信息 |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
| 应急管理部门审批 |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
|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 |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标准、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
|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
| 款物管理 | 捐赠款物信息 |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
| 年度款物使用情况 |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
| 工作动态 | 工作信息 |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
| 应急局 | 安全生产领域 | 政策文件 | 法律法规 |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
| 部门和地方规章 |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
| 其他政策文件 |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
| 标准 | 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
| 重大决策草案 |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
| 重大政策解读及回应 |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与回应，安全生产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与回应 |
| 重要会议 |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
|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
| 依法行政 | 行政许可 | 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 |
| 行政处罚 | 办理行政处罚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本级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 |
| 行政强制 | 办理行政强制的依据、条件、程序 |
| 行政管理 | 隐患管理 |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
| 应急管理 |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
| 黑名单管理 | 列入或撤销纳入安全生产黑名单管理的企业信息，具体企业名称、证照编号、经营地址、负责人姓名等 |
| 应急局 | 安全生产领域 | 行政管理 | 事故通报 | 事故信息:本部门接报查实的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地点、伤亡情况、简要经过）；典型事故通报:各类典型安全生产事故情况通报，主要包括发生时间、地点、起因、经过、结果、相关领导批示情况、预防性措施建议等内容；事故调查报告：依照事故调查处理权限，经批复的生产安全事故调查报告，依法应当保密的除外 |
| 动态信息 |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
| 安全生产预警提示信息 | 气象及灾害预警信息；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
| 公共服务 | 政务公开目录 | 政务公开事项的索引、名称、内容概述、生成日期等 |
| 政务公开标准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流程性信息 |
| 权力清单及责任清单 | 同级政府审批通过的行政执法主体信息和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及其他行政职权等行政执法职权职责清单 |
| 主要业务办事指南 | 主要业务工作的办事依据、程序、时限，办事时间、地点、部门、联系方式及相关办理结果 |
| 年度报告 |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及相关统计报表 |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财政资金信息 | 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
| 政府采购信息 |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
| 办事纪律和监督管理 |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 |
| 重大工程项目信息 | 项目名称、执行措施、责任分工、取得成效、后续举措等 |
| 检查和巡查发现安全监管监察问题 |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
| 建议提案办理 | 办理制度与推进情况；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
| 应急局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受灾人员救助 | 全面公开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福利补贴申领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有针对性地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福利补贴发放等情况。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审计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审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市场监管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市场监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 | 行政审批 |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服务指南 | 食品经营许可证服务指南；食品小作坊许可服务指南；食品小经营店备案服务指南 |
|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基本信息 | 食品小摊点备案服务指南；食品经营许可基本信息；食品小作坊许可基本信息；食品小经营店备案基本信息；食品小摊点备案基本信息 |
| 药店零售许可服务指南 | 适用范围、审批依据、受理机构、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目录、办理基本流程、办结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结果送达、监督投诉渠道等 |
| 监督检查 |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
| 特殊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
| 由县级组织的食品安全抽检 | 检查实施主体、被抽检单位名称、被抽检食品名称、标示的产品生产日期/批号/规格、检验依据、检验机构、检查结果等 |
| 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监督检查 |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
| 市场监管局 |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 | 监督检查 | 化妆品经营企业监督检查 |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
| 医疗机构使用药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
| 由县级组织的医疗器械抽检 | 被抽检单位名称、抽检产品名称、标示的生产单位、标示的产品生产日期/批号/规格、检验依据、检验结果、检验机构等 |
| 行政处罚 | 食品生产经营行政处罚 |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文书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
| 药品监管行政处罚 |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文书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
| 医疗器械监管行政处罚 |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文书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
| 化妆品监管行政处罚 |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文书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
| 公共服务 |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
|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
|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
|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统计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统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数据发布 | 统计年鉴、月度数据、季度数据、统计公报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医疗保障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医保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领域 | 医疗救助 | —— | 全面公开救助对象认定、救助标准，有针对性地公开救助款物的管理使用、福利补贴发放等情况。 |
| 社会公益事业建设 | 脱贫攻坚领域 |  健康扶贫 | 政策文件、措施及成效 |
|  公共服务与民生  | 社会保险 | 基本医疗保险 | 政策法规、参保情况、基金收支预算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申请待遇保障经办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行政审批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审批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加强“放管服效”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政策主动公开）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六最”营商环境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证明事项告知承诺目录 | 证明名称、证明用途、设定依据、索要单位、开具单位、监管措施等 |
| 公共资源交易目录清单 | 项目类别、项目内容、规模标准及范围、交易平台层级、行政监管部门等 |
|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审批部门、中介服务事项设定依据、中介服务事项办结时限、中介服务实施机构等 |
| 审批局 | “放管服效”改革 | 政策文件、具体措施、效果 |
| 优化营商环境 | 政策文件、具体措施、效果 |
| 重大项目建设领域 | 批准服务信息 | 办事指南 | 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申报要求等 |
| 办理过程信息 | 事项名称、事项办理部门、办理进度等 |
| 咨询监督 | 咨询电话、监督投诉电话等 |
| 批准结果信息 | 政府投资项目建议书审批 | 审批结果、审批时间、审批文号、批复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 | 审批结果、审批时间、审批文号、批复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政府投资项目初步设计审批 | 审批结果、审批时间、审批文号、批复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 核准结果、核准时间、核准单位、核准文号、核准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 备案号、备案时间、备案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节能审查 | 审查结果、批复时间、批复单位、批复文号、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文号、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 审核结果、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号、许可时间、发证机关、项目名称、社会统一代码等 |
|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 审核结果、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号、许可时间、发证机关、项目名称、社会统一代码等 |
| 审批局 | 重大项目建设领域 | 批准结果信息 | 施工许可（开工报告）审批结果（质量安全监督） | 审批结果、批复时间、批复文号、发证（批复）机关、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质量安全监督机构及其联系方式、质量安全行政处罚情况） |
| 招标事项审批核准结果 | 审批部门、批复时间、招标方式、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取水许可审批 | 审批部门、批复时间、招标方式、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 审批部门、批复时间、招标方式、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洪水影响评价审批 | 审批部门、批复时间、招标方式、项目名称、项目统一代码等 |
| 招标投标信息 | 招标投标 | 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合同订立及备案情况、招标投标违法处罚信息 |
| 重大设计变更信息 | 重大设计变更审批 | 项目设计变更原因、主要变更内容、批准单位、变更结果等 |
| 竣工有关信息 | 竣工验收审批（备案） | 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结果、竣工验收备案时间、备案编号、备案部门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吕梁市方山县乡村振兴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乡村振兴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吕梁市农业现代化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扶贫领域 | 政策文件 | 行政法规、规章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
| 规范性文件 |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
| 其他政策文件 |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
| 扶贫对象 | 贫困人口识别 |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
| 贫困人口退出 | ·退出计划·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
| 乡村振兴局 | 扶贫领域 | 扶贫资金 |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 ·资金名称·分配结果 |
| 年度计划 |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
| 精准扶贫贷款 |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
| 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支援资金使用情况 |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标 |
| 扶贫项目 | 项目库建设 |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
| 年度计划 |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 ·实施期限·实施单位 ·责任人·绩效目标 ·带贫减贫机制等 |
| 项目实施 |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
| 监督管理 | 监督举报 | ·监督电话（12317）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税务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税务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税务机关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税务机关履职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税收管理领域 | 纳税服务 | 纳税人权利 | 税收法律法规规定的纳税人权利 |
| 纳税人义务 | 税收法律法规规定的纳税人义务 |
| A级纳税人名单 | 1.纳税人识别号2.纳税人名称3.评价年度 |
| 涉税专业服务相关信息 | 1.纳入监管的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名单及其信用情况2.未经行政登记的税务师事务所名单3.涉税服务失信名录 |
| 税务局 | 税收管理领域 | 纳税服务 | 办税地图 | 1.办税服务厅名称2.地址 3.电话 4.办公时间 5.主要职责 |
| 办税日历 | 1.申报征收期 2.申报征收项目 3.备注 |
| 办税指南 | 1.事项名称 2.设定依据 3.申请条件 4.办理材料 5.办理地点 6.办理机构 7.收费标准 8.办理时间 9.联系电话 10.办理流程 11.纳税人注意事项 12.政策依据 |
| 行政执法 |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公示 | 1.行政许可决定书及其文号 2.设定依据 3.项目名称 4.行政相对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审批部门 |
| 行政处罚决定和结果公示 | 1.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2.执法依据 3.案件名称 4.行政相对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处罚事由 6.作出处罚决定的部门 7.处罚结果 |
| 非正常户公告 | 纳税人为企业或单位的，公告企业或单位的名称、纳税人识别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隐去出生年、月、日6位数）、经营地点；纳税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公告业户名称、业主姓名、纳税人识别号、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隐去出生年、月、日6位数）、经营地点 |
| 欠税公告 | 1.企业或单位欠税的：  公告企业或单位的名称、纳税人识别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隐去出生年、月、日6位数）、经营地点、欠税税种、欠税余额和当期新发生的欠税金额；2.个体工商户欠税的：  公告业户名称、业主姓名、纳税人识别号、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隐去出生年、月、日6位数）、经营地点、欠税税种、欠税余额和当期新发生的欠税金额；3.个人（不含个体工商户）欠税的：  公告其姓名、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隐去出生年、月、日6位数）、欠税税种、欠税余额和当期新发生的欠税金额4.对走逃、失踪的纳税户以及其他经税务机关查无下落的纳税人欠税的，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税务局公告 |
| 个体工商户定额公示（公布）公告 | 1.纳税人名称 2.统一社会信息代码（纳税人识别号）3.生产经营地址 4.定额项目 5.行业类别 6.核定定额 7.应纳税额 8.定额执行起止日期 9.主管税务机关 |
| 税务局 | 税收管理领域 | 行政执法 | 委托代征公告 | 1.税务机关和代征人的名称、联系电话,代征人为行政、事业、企业单位及其他社会组织的，应包括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和地址；代征人为自然人的，应包括姓名、户口所在地、现居住地址2.委托代征的范围和期限3.委托代征的税种及附加、计税依据及税率4.税务机关确定的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公安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公安局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户籍管理领域 | 出生登记 | 出生登记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收养、入籍等登记 | 收养登记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注销登记 | 死亡注销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服现役注销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迁移登记 | 迁出、迁入登记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户口登记项目变更更正 | 姓名变更、更正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民族成份变更、更正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暂住登记及居住证管理 | 暂住登记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居住证申领 |
| 居住证换、补领 |
| 居住证签注 |
|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管理 |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换、补领 |
| 公安局 | 户籍管理领域 | 居民身份证管理 | 居民身份证申领 |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 、办理流程 、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
| 居民身份证换、补领 |
| 临时居民身份证 申领、换领、补领 |
| 异地申请换、补领居民身份证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生态环境局方山分局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生态环境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十四五”专项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环境保护领域 | 行政许可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 1.受理环节：受理情况公示、报告书（表）本2.拟决定环节：拟审查环评文件基本情况公示3.决定环节：环评批复 |
| 防治污染设施拆除或闲置审批 | 1.企业或单位关闭、闲置、拆除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设施、场所的核准结果2.企业或单位拆除、闲置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审批结果 |
| 生态环境 | 环境保护领域 | 行政许可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 1.受理环节：受理通知书2.拟决定环节：向有关部门和专家征求意见、决定前公示等3.决定环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信息公示4.送达环节：送达单 |
| 辐射安全许可 | 1.受理环节：受理通知书2.拟决定环节：向专家征求意见、决定前公示等3.决定环节：辐射安全许可证信息公开4.送达环节：送达单 |
| 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和行政命令 | 行政处罚流程 | 1.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3.处罚执行情况：同意分期（延期）缴纳罚款通知书、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强制执行申请书等 |
| 行政处罚决定 | 行政处罚决定书（全文公开） |
| 行政强制流程 | 1.查封、扣押清单2.查封（扣押）延期通知书3.解除查封（扣押）决定书 |
| 行政强制决定 | 查封、扣押决定书（全文公开） |
| 行政管理 | 行政奖励 | 1.奖励办法2.奖励公告3.奖励决定 |
| 行政确认 | 1.运行环节：受理、确认、送达、事后监管2.责任事项 |
| 行政裁决和行政调解 | 1.运行环节：受理、审理、裁决或调解、执行2.责任事项 |
| 行政给付 | 1.运行环节：受理、审查、决定、给付、事后监管2.责任事项 |
| 行政检查 | 1.运行环节：制定方案、实施检查、事后监管2.责任事项 |
| 生态环境 | 环境保护领域 | 其他行政职责 | 重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 1.重大建设项目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情况2.重大建设项目落实生态环境要求情况3.重大建设项目生态环境监督管理 |
| 生态环境保护督查 | 按要求公开生态环境保护督查进驻时限，受理投诉、举报途径，督察反馈问题，受理投诉、举报查处情况，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
| 生态建设 | 1.生态乡镇、生态村、生态示范户创建情况2.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情况3.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情况4.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执法信息5.生物多样性保护、生物物种资源保护相关信息 |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
| 公共服务事项 |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 | 生态环境保护政策与业务咨询答复函 |
| 生态环境主题活动组织情况 | 1.环保公众开放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2.参观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活动开展情况3.在公共场所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4.六五环境日、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5.开展生态、环保类教育培训活动通知、活动开展情况 |
| 生态环境污染举报咨询 | 生态环境举报咨询方式（电话、地址等） |
| 污染源监督监测 | 重点排污单位监督性监测信息 |
| 污染源信息发布 | 重点排污单位基本情况、总量控制、污染防治等信息，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情况监管信息 |
| 生态环境举报信访信息发布 | 公开重点生态环境举报、信访案件及处理情况 |
| 生态环境 | 环境保护领域 | 公共服务事项 | 生态环境质量信息发布 | 水环境质量（地表水监测结果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实时空气质量指数（AQI）和PM2.5浓度；声环境功能区监测结果（包括声环境功能区类别、监测点位、执行标准、监测结果）；其他环境质量信息 |
| 生态环境统计报告 | 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环境统计年度报告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

|  |
| --- |
| 吕梁市方山县各镇政务公开要点 |
| 单位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 各镇 |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 主动公开的范围、公开方式、公开时限，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及受理步骤，监督方式等内容 |
| 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 国家、省、市及本部门制定的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制度 |
| 机构介绍 | 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机构信息 |
| 政策文件及解读 |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部门文件及解读 |
| 规划计划 | 年度工作计划 |
| 财政预决算 | 本单位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 |
| 权责清单 | 动态调整并及时公布本部门权责清单 |
| 工作动态 | 及时发布本单位工作动态 |
| 公示公告 | 及时发布本单位通知公告等内容 |
| 招标采购 | 本单位采购项目公告 |
| 数据发布 | 统计年鉴、月度数据、季度数据、统计公报等 |
| 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要求每年1月31日前向社会公布 |
| 依申请公开 | 依申请公开全面实行“登记制”和“书面答复制”,即有申请必登记、有申请必答复。书面答复应当包含查找检索相关政府信息的过程事实、处理决定的法律法规依据、申请人行使救济权的期限、途径等内容,充分保障申请人权益。 |